

长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通知

长财农指〔2020〕2102 号

各相关城区、开发区财政局：

根据吉林省财政厅《关于预下达 2020 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通 知》（吉财农指〔2020〕273 号）精神，现下达 2020 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251 万元（扶贫标识：部分），其中，绿园区 185.032 万元、宽城区 55.838 万元、莲花山区 10.13 万元。执行中收入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分类列入“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要求，做好项目组织实施等工作。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与监督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涉及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按相关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吉林省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长春市财政局

2020 年 12 月 21 日

附件2:

吉林省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(2020年度)

项目名称	长春市 -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				
专项实施期	2020-2021年				
省级财政部门	吉林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吉林省农业农村厅		
县级财政部门	市县财政局	县级主管部门	市县农业农村部门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942			
	其中: 省级补助	942			
	地方补助				
年度目标	1.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; 2. 培育全程机械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; 3. 支持棚膜经济发展; 4. 支持小型农田水利发展; 5. 支持秸秆覆盖还田保护性耕作; 6. 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; 7. 支持农作物种业发展; 8. 支持渔业绿色; 9. 支持农业技术推广; 10. 支持农业生产防灾减灾(其中“草地贪夜蛾”监测项目资金已提前下达); 11. 支持耕地质量类别划分;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(万亩)	0.3	
			培育全程机械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(个)	2	
			设施园艺温室建设面积(亩)	528	
			实施保护性耕作作业面积(万亩)	3	
			年内结案非法转基因玉米种子典型案例	≥1	
			新改扩建渔业基础设施(亩、平方米)	1000	
			小型农田水利项目个数(个)	≥1	
			采集测试土样数量(个)	≥1750	
			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(万亩)	≥70	
			示范推广水稻重大害虫性信息素诱控技术面积(万亩)	3	
			减量控药精准施药技术示范更换喷头数量(个)	2000	
			新增高空测报灯(个)	1	
			新增虫情测报灯(个)	1	
			新增草地贪夜蛾性诱捕器(万个)	846	
			重大植物疫病阻截带重点监测有害生物种类(个)	4	
			试点县耕地质量类别划分清单(个)	5	
			质量指标	农产品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(%)	≥97
				制定渔业绿色发展项目实施方案	经主管部门批复
				渔业绿色发展项目经主管部门验收	合格
	时效指标	秸秆覆盖还田保护性耕作项目检查验收完成时间	12月底前		
		小型农田水利项目批复率(%)	1		
		小型农田水利任务完成比率(%)	≥50%		
农业灾害预警监测		及时有效			
年度乡村振兴专项资金执行率(%)		≥90			
成本指标	高标准农田项目财政资金亩均补助标准(元)	≥1200			
	社会效益指标	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	无		
	生态效益指标	深入开展化肥减量行动	利用率达到40%以上		